

证券代码：873438

证券简称：苏一工院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经 2020 年 11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 1 名投资者共计发行 5,88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71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54,8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照认购公告和认购合同的约定，存入公司名下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550880223839300180），并经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公 W【2021】B033 号）。

#### 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54,800.00 元，根据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规定，该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原计划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用途变更为“公司科研楼项目建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00 元，2022 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本期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b>68,529.63</b>
加：利息收入	95.82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68,625.45
三、其他账户转入	100,000.00
四、募集资金专户可使用资金	168,625.45
五、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68,625.45
其中：转出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68,567.75
手续费	57.7
六、募集资金专项余额	<b>0.00</b>

### 三、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

####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2020 年 11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制度。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20 年 11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投资者的利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已在广发银行徐州分行营业部开立银行账户（银行账号：9550880223839300180），并认定该账户作为公司 2020 年第一次定向增发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并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

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布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 2022 年期间，由公司基本户转入人民币 100,000.00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不合规的情形。

上述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议案，并于 2021 年 6 月 9 日披露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2021-035），其后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为了提高资金的流动性和使用效率，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拟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将原计划用于公司“补充部分流动资金”用途变更为“公司科研楼项目建设”。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是基于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

####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存放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二十条 发行人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募集资金专户违规存放非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第十九条 挂牌公司按照《公众公司办法》第四十七条规定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下同）低于募集资金总额 10%且不超过 100 万元的，可以从专户转出。除前款情形外，挂牌公司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余额低于募集资金总额 5%且不超过 50 万元的，可以从专户转出；用于其他用途，余额不超过 30 万元的，可以从专户转出。挂牌公司转出募集资金余额，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及时披露转

出情况。募集资金余额转出后，不得用于《定向发行规则》禁止的用途”。未经董事会审议将人民币 168,567.75 元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出至公司基本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